

砚山县昌盛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

关于人员招聘的公告

(第 33 号)

砚山县昌盛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称昌盛人力)是砚山县人民政府批复的社会力量购买服务承接机构。公司成立于2015年,经过多年的不断发展,目前已经成为社会力量购买服务承接、劳务派遣、劳务承包、劳务输出、职业技能培训、业务代办服务的专业机构,是文山州乃至云南省前列的专业、大型劳务服务企业。

现根据工作需要,特面向社会公开招聘5名工作人员,派驻到昌盛人力承接的劳务项目中从事辅助性服务工作,相关事项如下:

一、招聘单位

砚山县昌盛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

二、招聘原则

根据遵循公开、平等、竞争、择优的原则。

三、招聘人数

暂定5人(男女不限)。

四、岗位说明

主要从事昌盛公司承接的劳务事项。

五、招聘条件

（一）招聘条件

- 1.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
- 2.拥护党的路线、方针、政策。遵纪守法，作风正派，责任心强，无犯罪前科和违法经历。
- 3.年龄在 18 至 35 周岁之间，具有大专及以上学历。
- 4.财务、会计、法律、经济管理类专业。
- 5.身体健康，体态端庄。具有正常履行职责的身体条件和工作能力，适合工作需要。

（二）本人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参加报名

- 1.受过刑事处罚或者涉嫌违法犯罪尚未查清的人员。
- 2.被开除中国共产党党籍的人员。
- 3.曾因违法行为，被给予行政拘留、收容教养、强制戒毒等限制人身自由的治安行政处罚的人员。
- 4.被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开除公职或者辞退的人员。
- 5.曾因违反相关辅助人员有关管理规定而解除劳动合同的人员。
- 6.有个人不良信用记录或被依法列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的人员。

七、招聘程序

（一）报名时间：即日起开始报名。

(二) 报名邮箱：简历投放邮箱：2466977741@qq.com（此邮箱为公司专用邮箱），文件命名及邮件主题均为“个人名字+社会购买 33 号”。

(三) 报名材料：

1. 招聘报名表（简历表）。
2. 个人近期证件照。
3. 身份证正反面扫描件。
4. 学历证书扫描件。

(四) 资格审查

应聘者通过网络形式递交简历及相关材料，公司审定后，组织开展面试。

八、面试

1. 面试时间及地点由昌盛人力另行通知。
2. 面试主要测试报名人员的综合分析能力、组织能力、语言表达能力、应变能力及举止仪表等。

九、体检和政治审查

1. 面试结束后，拟录用人员自行到县级以上医疗机构进行体检，标准参照《事业单位录用体检特殊标准（试行）》执行，体检费用由报名者自行承担。

2. 政治审查与体检同步进行，标准参照公务员录用考察和政治审查相关要求执行。

十、递补

体检和资格审查阶段出现报名者放弃或不合格情形的，在初次出现放弃或不合格情况时按照面试成绩由高到低顺序进行一次性递补。

十一、聘用

公示期满无异议后，拟聘用人员按照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原则，依法与昌盛人力签订书面劳动合同。试用期为一个月，试用期满考核不合格的，解除试用、退出岗位。昌盛人力拟聘用但已就业的人员，办理聘用手续前，报名人员须自行与原单位协商解除劳动关系，并提交解除劳动合同的相关证明材料方可办理聘用，否则将按规定取消报名人聘用资格，造成的后果由报名人自行承担。

十二、薪酬待遇保障

（一）工资待遇

试用期为一个月（试用期按照昌盛公司试用期待遇执行），转正后工资为每月 3800 元(含个人和单位“五险”缴纳部分)，缴纳五险。

（二）其他福利

- 1.享受正常休息休假。
- 2.享受昌盛人力内控制度内的福利待遇。

十三、注意事项

1.报名人员必须确保报名时填写的信息真实准确。因未如实填写报考信息、伪造报考信息、填写信息有误、信息与报考人员所持证明材料不一致等原因，影响招聘的，后果由报考人员自行承担。

2.招聘过程中，报考人员应随时保持通讯畅通，因联系方式变更或其他原因，导致无法取得联系的，后果由报考人员自行承担。

3.报考人员必须严格遵守公告相关规定。因违反相关规定或个人原因造成报考失误的，一切后果由报考人员自行承担。

本公告的解释权归昌盛人力公司。

报名咨询电话：办公室：0876-3135127，刘老师 13320461361
(此号码为业务专用号码)，(咨询时间：工作日 08:00-11:30，
14:30-17:30)。

附件：《报名表》

砚山县昌盛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

2023年11月3日